

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 2021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市文化广电旅游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州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方案》等法规文件精神，结合广州文化旅游工作实际，狠抓政务公开各项工作落实，取得一定成效。

（一）主动公开方面

我局全年在局官网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825 条，其中：工作动态 123 条；组织机构 5 条；部门文件 88 条；行政执法类信息 3 条；办事指南类信息 3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84 条；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其他信息 518 条(含各类批复、行政许可、函等子项)。做好各类规划计划主动公开，编制印发《广州市文化和旅游发展“十四五”规划》，并在局官网、双微公开“规划”原文及政策解读材料；开展历史规划（计划）归集整理工作，对文化广电旅游系统 11 份历史规划（计划）在局官网“规划计划”栏目公开。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通过局官网和双微平台，及时公开文化广电旅游行业各类疫情防控通知指引 18 则，先后 4 次参加市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做好文旅行业疫情防控舆论引导。积极开展涉企政策宣传解读，制定《广州市文化广电旅

游局涉企政策宣传解读工作方案》，在局网站“政策解读”栏目下，开设“文旅企业政策解读”专栏，组织对10份涉企政策文件进行图文、音频、视频、在线访谈解读，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局网站“文旅企业政策解读”专栏、局“双微”平台发布，提升文旅政策知晓度。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年度受理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7宗（含上年度结转1宗），申请人主动撤销申请11宗，实际办理26宗，其中：公民申请22宗，法人或者其他组织4宗；办结22宗（同意公开6宗，部分公开1宗，不予公开1宗，属于行政查询事项2宗，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5宗，重复申请7宗），结转下年度办理4宗。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明确局主动公开信息范围，编制《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对8个一级目录和16个二级目录公开内容进行详细说明，并在局网站公开。**严格公文公开属性管理**，严格按照《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行政机关公文公开属性审核办法的通知》要求，督促局机关各处室严格落实“拟定公文时提出公开属性，印发公文时标准公开方式”的要求，强化公文公开属性管理，积极开展公文公开属性和有效性评估调整工作，共对18份公文公开属性进行调整，对1份公文标注“失效”，并在局网站公开公示。

（四）平台建设方面

整合优化政府网站栏目，将局原有政府网站3个频道（政务频道、文广频道、资讯频道）整合优化为1个主页面，整合后，栏目功能设置更加清晰、交互界面更加友好、网站排版更加美观。畅通政民互动渠道，在局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均开通“互动交流”平台，把政民互动栏目建成解答群众疑惑、听取百姓意见的有效平台，局网站全年办理网民留言261条，其中领导信箱35条、业务投诉87条、业务咨询139条，均在时限要求内回复网民，平均办结时间为1.47天，有效回应公众关注。加强政务新媒体管理，对局备案的8个政务新媒体加强监管，每月坚持对4个在运行境外政务新媒体进行自查，杜绝安全、泄密事故等严重，内容不更新和互动回应差等问题。

（五）监督保障方面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重点对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公文公开属性确定调整、政策宣传解读等工作进行专项培训，提升局政务公开工作队伍能力素质。加强信息公开审批管理，对标注“主动公开”的部门文件，依法依规在时限要求内在政务公开平台进行公开，对各类需在局网站公开的政府信息，严格按照信息公开审批流程进行办理，落实“三审三校”制度，着重审查规范化表述错误、严重错别字等内容，确保信息公开及时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2	2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70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1	3	0	1	0	0	2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5	1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 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1	0	0	0	0	0	1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2	0	0	0	0	0	2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1	0	1	0	0	5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6	1	0	0	0	0	7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8	3	0	1	0	0	22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4	0	0	0	0	0	4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落实保障还需进一步加强。局机关各处室之间沟通协调机制还不够顺畅，政务公开联络人能力素质还不够强。下步，将理顺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机制，持续用好政务公开联络员制度，通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典型案例等方式，提升政务公开队伍能力素质。

二是政务公开平台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对政府网站和政

务新媒体存在“重使用、轻监管”现象，对平台功能开发、功能设计方面还需优化。下步，重点将完善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制度机制，综合运用制度约束和技术手段，加强政务平台监管；注重平台功能优化，积极推进政府网站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工作，推动解决老年人、残疾人在使用智能技术面前遇到的困难，持续完善网上办事功能，增强政民互动，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受理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未达到收取信息处理费标准。